

陕西国际商贸学院科研处

陕西国际商贸学院关于举办 2015 年 “学术年会月” 活动通知

科函【2015】02 号

校内各二级学院（部、中心）：

为充分发挥学术交流作为原始创新源头之一的作用，进一步推动我校科研工作发展。我校 2015 年 6—7 月拟举办 2015 年度“学术年会月”活动。请各二级学院（部、中心）积极申报，认真填写《2015 年度“学术年会月”活动申请表》和《2015 年度“学术年会月”活动申请汇总表》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1、2015 年拟组织举办报告会 8-12 场，每场经费额度为 0.6-1.2 万元。请各二级学院（部、中心）积极组织申报。校科研处将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评审，择优确定并公布本年度报告会主题和承担单位。

2、各二级学院（部、中心）于 4 月 20 日前将《2015 年度“学术年会月”活动申请汇总表》的纸制和电子版材料报送至科研处办公室。

3、二级学院（部、中心）于学术报告开始前 15 日填写《陕西国际商贸学院“学术年会月”活动申请表》报至科研处，以便科研处在校园网站发布通知。

4、学术报告结束后 3 天内，请将与学术报告会有关的图像资料报送科研处存档。

5、以上所需表格请查看附件。

附件： 1、2015 年度开展“学术年会月”活动申请表（科研处网站-

下载中心)

2、2015 年度开展“学术年会月”活动申请汇总表（科研处网站-下载中心)



抄送：科研处
